

## 《与神同行》 与神和好

每一个人都渴望和平，或者说平安；而根据圣经所说，平安包括有三个层面，就是与神和好，与自己和好，以及与人和好，在这个基础上我们促进人与人和好，以及世人与神和好。多少时候，人只醒悟到与自己和好，与人和好的重要，付出了很大的努力去处理和斡旋，但却忽略了“与神和好”这最基本的一步。然而，当人要获得真正平安以先，人必须先与神和好，否则他绝对不可能获得真正的平安。有些人表面看好像是享有平安，然而当夜深人静，当他们独自一人面对自己内心的时候，就知道白天所表现出来的，其实是虚假的，他们里面依然有许多的斗争和仇恨，没有真正的平安，许多表面的东西，只是假象罢了。

圣经到底怎样讲到与神和好的信息呢？或者值得我们再三问自己的是，我们有没有曾经在人生的某一刻中，作过一个明确的决定，要与神和好呢？我们有没有作过与神和好的这个决定呢？人如果要得永生，就必须与神和好，人若没有与神和好，就不能得享永生，而且要永远的与神分离。所以，认识到怎样与神和好，是很重要的事。

今天我们要看的经文，是罗 5:1-2，这里保罗讲到一个非常重要的信息，是我们每一个都不容忽略的。今天我们要特别思想的题目，就是与神和好。

保罗在罗 4 章里，讲到人犯罪的景况，指出人是无助的，绝望的，失丧的，与神隔绝的，是远离神的。跟着到了罗 5 章，保罗在 1-2 节就这样说：

“我们既因信称义，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，得与神相和。我们又借着祂，因信得进入现在所站的这恩典中，并且欢欢喜喜盼望神的荣耀。”

头 1 节保罗说：

“我们既因信称义，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，得与神相和。”

当我们谈到要得平安的时候，我们必须先承认一个事实，就是我们没有平安，这是我们必须承认的事实。我们带着罪性来到世上，而因着这罪性我们自然而然的就会犯罪，会倾向做恶，叛逆神和违背神的律法。其实，神在造我们的时候，把良知放在我们里面，让我们知道善恶对错，有些事情我们知道是对的，或者是不对的，但是我们却去选择做错事，然后内心产生罪疚感，觉得自己做错了。我所说的这些现象，不是信了耶稣的人才会有的，就是不信耶稣的人，因为里面的良心所产生的功用，早就有这样的感觉。

其实我们都很清楚知道，我们跟神中间是有隔阂的，有障碍的，我们跟神之间到底问题是出在哪里呢？一方面圣经说神是独一无二的真神，祂是永恒的，祂是公义的，圣洁的，也是公平的，怜悯人的，慈爱的，我们从圣经中得知神许多的属性。神造我们，为要爱我们，而且渴望我们也回应祂的爱。神在我们身上有祂的计划和旨意，祂是掌管宇宙万有的主宰，祂不但创造万有，还统管着万有，又借着启示让我们知道这一切。

这位充满慈爱和怜悯的神，祂对人有着极深的期望，祂要把最美好的赐给人，祂要人得着祂最丰盛最奇妙的恩典，祂要人像祂，这是神最终的心意和计划。神要人在世上能够反映出祂的荣美，有祂的性情，有祂的生命，有祂的美丽。我们有这位圣洁的，公义的，完全的神，祂渴望与人和好。祂看着犯了罪的世人，却没有嫌弃，没有按我们的罪过待我们的罪孽报应我们，没有反而主动地为人预备救恩，要把人从罪恶中拯救回来，祂要改变人的生命，使人可以像祂，邀请人与祂和好。

可是，另一方面，人却带着自己的败坏的人性，堕落了的罪性。圣经明说世人都犯了罪，没有一个例外，我们一生下来就是罪人，我们有从亚当而来偏向犯罪的性情，那是与生俱来的，摆脱不了的。这罪性在我们里面，叫我们叛逆神，犯罪得罪神，我们违背神的律法，我们漠视神，否认神的存在，我们怀疑神，这一切都是出于我们的罪性，是罪性在我们里面发动而使然的。如果看人的本性，每一个人都是与神隔绝，是离开神的，我们与神为敌，我们惹动神怒气的。保罗说：“我们活在地上没有指望，没有神。”

现在问题是：“这样一位圣洁的，公义的，完全的，美善的，慈爱的，和平的神，怎能跟一些叛逆祂，漠视祂，不信祂，自私自利，自大狂妄，骄傲专横，目中无神的人和好呢？这件事怎么能作成呢？人没有能力与神和好，因为我们一生下来就走偏，根本不把神放在眼里。人目中无神，只以自我为中心，不停的叛逆神和抗拒神，试问人跟神中间的障碍又怎能除掉呢？我们带着罪性来到世上，这罪性让我们与生俱来就远离神，这是我们的本性，是改不掉的。我们所讲的，不是罪的行为表现，而是指我们的罪性，是发自里面的一种性情，每一个人都是这样。

我们天生是自私的，每一个人都一样，以自我为中心，我最重要，我要做第一，我要得到满足快乐，我们很少想到他人，很少顾及别人的利益，我们都是自私自利的，接着中国的常话说“人不为己，天诛地灭。”这不是说我们不能从小学好，学得宽宏和大量，然而不论我们怎样努力的学习，本性依然是改不了的，而我们的本性是犯罪的，是叛逆神顶撞神的。所以，人要是靠自己的努力，是无法跟神和好的，那是绝对的不能，我们的天性不容我们与神和好，那是一个死结，是人打不开的。我们来看一处圣经，赛 48:22，经文说：

“耶和华说：恶人必不得平安。”

这是神的判断，没有商量的余地。神不是说恶人“难以有平安”，或者是“得到很少的平安。”这里是说“恶人必不得平安。”赛 59:8 又说：

“平安的路，他们不知道，所行的事，没有公平；他们为自己修弯曲的路，凡行此路的，都不知道平安。”

这里讲到世人根本不知道平安这回事，也未曾享受过平安的福气，这是不信耶稣的人的真实状况，全部都是这样子。然后，同一卷书，赛 57:20-21 又说：

“惟独恶人，好像翻腾的海，不得平静；其中的水，常涌出污秽和淤泥来。我的神说：恶人必不得平安。”

先知以赛亚在他的书卷中，先后三次提到同一个信息，就是恶人必不得平安，恶人是没有平安的。恶人的内心被罪所充斥着，不但没有平静，还像翻腾的海那样，常涌出污秽和淤泥来，是混浊的，无法得到平静和清洁。然而，平安乃是内心一种宁静和安详的境界，没有仇恨，没有争斗，反而是从神那里获得保障和确据，内心才会有真正的宁静。我们如果要死后到天堂去，就要在今生与神和好，停止再与神为敌，要终止这个局面。

也许你会反驳说，我不是神的敌人，我没有与神为敌。然而，根据圣经的说法，我们要不是与神为友，就是与神为敌，再没有中间路线。如果我们不信神，我们不跟从神，我们就是与神为敌的，那是必然的事，不必等我们刻意与神为敌，作神的敌人，我们才是与神敌。只要我们不信神，不跟从神，不跟神建立关系，我们已经是与神为敌的。所以，一切不信耶稣的人，不管他的品行怎样，都是与神为敌的。不信神的人离开神，犯罪作恶，活在世上没有神，也没有指望，内心没有平安。

神怎样化解这个死结，怎样使我们与祂和好呢？神用什么方法去成就这件不可能成就的事呢？罗 5:1-2 提供给了我们这个答案，保罗在这里说：

“我们既因信称义，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，得与神相和。我们又借着祂，因信得进入现在所站的这恩典中，并且欢欢喜喜盼望神的荣耀。”

原来成就和平的路不是由人去作主动的，乃是由神来作主动，由神去为人成就，然后提供给人的。早在罗 3:17，保罗就指出了人的景况，经文说：

“平安的路，他们未曾知道。”

犯罪的人，过不虔诚生活的人，那些没有耶稣基督的人，他们不知道平安的路，当然也没有平安在心里。我们得知道，人之所以是神眼中的罪人，不是由于他做了多少犯法的事，或者在行为上有多少过失，不是因为这样，而是因为我们一生下来就是带着罪性，所以神称我们为罪人，而我们“与神和好”也不是一种奖赏，一种回报，乃是一份礼物，是神白白给人的礼物，这些观念都是很重要的。

那就是说，我们与神和好，不是因为我们做了些什么，正如我们是罪人也不是因为我们做了什么，那只是一种地位，人的一种处境。我们不是因为做好了，所以能够与神和好，绝对不是，因为与神和好是神所赐人的一份礼物，而不是回报，不是工价。另一方面，它是一个结果，而不是人的努力。与神和好是神白白赏赐给人的，而不是人赚取得来的，它是一种结果，是一些事情发生在我们身上的结果，使我们与神可以和好，而不是因为我们的努力。

我们与神的关系破裂了，现在重新修复，这叫做与神和好。当亚当夏娃在伊甸园里面的时候，他们因为犯罪堕落，全人类都成为罪人，因为一人的悖逆，众人成为罪人，人类从那一刻堕落了。所以，每一个人都从我们的祖宗亚当那里承受了罪性，我们都带着罪性生到世上来。我再说，不是因为我们做了什么，而是因为我们都有罪性。我们自然的叛逆神，倾向罪，偏行己路，这是每一个人都有的倾向。我们不可能主动与神和好，因为我们的本性根本就是远离神的，在与神和好的事情上，我们是没有能力的。只有神作主动，把我们带回祂面前，我们才可以与神和好，重新建立合一的关系，结束与神为敌的局面。

神用祂奇妙的方法，把我们重新带回祂面前，让我们从今以后可以与祂和好，有着和谐的关系。那是不是说，从此以后我们不会再犯罪了，不是的。是不是说，在我们里面从此再没有斗争呢？也不是。即使我们得救了，我们依然会与神有冲突的时候，那是因为我们不顺服神，叛逆神而带来的后果，我们一样会失去内心的平安，我们跟神的关系一样可以遭到破坏，这些情况都是可以发生的。

我所要指出的就是，与神和好乃是神把我们和祂连系在一起，而不是我们把自己与神系在一起。全能的神，在人与祂和好的事情上，采取了主动，并且作成了一切。我们不能作任何事，去修补我们跟神之间破裂了的关系，如果神不采取主动，神不尊贵的从天而降，把我们从罪恶和死亡中拯救出来，又把真理启示我们，让我们明白耶稣基督的大爱和救赎，以及怎样获得拯救，我们就是绝望的，永远的陷在罪中。神所作的一切，完全是为了我们，是为了完成救赎我们的大功。

因此，救恩绝对不是我们赚回来的，不是我们的功劳，不是我们付出什么所得回来的结果，救恩完完全全是神开恩白白赐给人的恩典，是神赐给人的礼物，不是因为我们做过什么努力，而是神所成就的救恩所带来的果效。到底这果效是什么呢？罗 5:1 说：

“我们既因信称义，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，得与神相和。”

这里说我们既因信称义，到底什么是因信称义呢？有时候一些不信耶稣的人，一听见因信称义这样的一个专有名词，就被吓倒了，因为觉得太深奥，到底它是什么意思呢？

其实，因信称义也不是那么难以明白。首先，因信称义是神的工作，经文说：我们既因信称义，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，得与神相和。因信称义其实是神向我们的宣判，就好像我们在法庭上，站在法官前，而这法官就是神，祂对我们说：“你犯了罪，你有罪性，而你也犯了许多许多的罪，因此你是有罪的，这是个事实。但是现在我却宣判你为无罪，我宣称你从来没有做过错事，你不是有罪的，你是无罪的。”不但这样，神说“我还把义作为礼物赐给你，现在你可以和我恢复正常的关系。”神宣称我们为无罪，还把义赐给我们，让我们过去，现在，以及将来一切的罪都一笔勾销，都涂抹干净，我们自此就成了义人，是神的儿女，是无罪的，是神所悦纳的。

相信你必然会说，这样的事怎么可能发生的呢？简直像天方夜谭里的神话故事，圣洁和公义的神，怎么能向有罪的，又叛逆祂的人宣称为无罪呢？神怎么免去人所犯一切的罪，而不追究呢？不但这样，神还把义加在人身上，又使人与祂恢复关系，使人从此与祂和好，这怎么能作成的呢？这是我从来没有想过的。

神是那法官，是那位主持公义的主，祂怎么能宣判有罪的人为无罪的呢？其中到底有什么事情发生呢？原来神看见人无助的光景，就差遣祂的独生儿子主耶稣基督来到世上，耶稣到世上来，站在你和我罪人的位置上，代替我们受死，担当我们过去，现在和将来所犯一切的罪。祂被钉死在十字架上，不是因为有过错，而是站在我们的地位上替我们受死。

而神在耶稣钉十字架的时候，把罪应得的报应和刑罚加在耶稣身上，神向世人所发一切公义的忿怒，都在耶稣身上，是耶稣为人承担了。这就是为什么耶稣在十字架上大声喊着说：

“我的神，我的神，为什么离弃我”的原因，因为耶稣代世人担当了一切的刑罚，我们犯罪所应该承受的，耶稣都一人完全承担了。因他受的刑罚，我们得平安；因他受的鞭伤，我们得医治。

所以，圣洁公义的神，可以向宣判有罪的人为无罪，因为耶稣基督代替我们受了罪的刑罚，耶稣用祂的生命来救赎了我们，祂所流出来的宝血能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，我们一切相信祂拯救的人，都可以从神那里获得无罪的宣判，就好像我们从来没有犯过罪那样的没有瑕疵。我们不再有罪，也不必有罪疚感，我们也从罪的权势下获得释放，我们成为一个自由的人，得释放的人。我们不但被宣称为无罪，并且神使我们与祂恢复了正常的关系，我们可以与祂建立生命的关系，是合一的关系。

那么，人对神所作的，该有怎样的反应呢？神主动的作成了一切，至于人要有怎样的反应呢？我们必须认识自己的光景，知道自己是怎样的得罪神，是怎样的罪大恶极，是怎样的与神为敌，我们是无助的，是绝望的，是远离神的，我们没有善行，没有公义，我们也不能作出任何的改变，我们是活在黑暗中的人，是活在过犯和死亡里的，是悖逆之子。

然后，我们又明白神的大爱，以及耶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，完全是为了我们。神怜爱我们，我们不能明白，但这是个铁一般的事，即使我们无法明白，但神就是这样的爱着我们，耶稣为我们的罪受死，叫我们可以免去罪的刑罚死亡。要是我们真的明白自己无助和绝望的光景，要是我们明白神舍命救赎的大爱，我们该做的就是诚心去相信接受神所为我们成就的，因为神所要求我们的很简单，只是相信和接受，那就是了。神付出这么多，付上了祂的生命，为的就是希望我们明白，然后接受，进入跟祂的关系中，享受祂所赐的福乐，难道我们还硬着心，不领受祂的恩情吗？

我们要在神面前，承认自己的罪，我们告诉神我们需要祂，我们愿意信靠祂的拯救，脱离罪恶和死亡，我们借着耶稣基督的十字架，跟神建立关系，我们相信接受耶稣基督做救主，把祂接到我们的心里，这是神要求我们作出的响应。我们唯一能与神和好的方法，就是接受耶稣做我们个人的救主。耶稣说：“我就是道路，真理，生命，若不借着我，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。”主耶稣为人预备了救法，祂自己就是把人引到神面前去的唯一道路。

人要是离开了耶稣基督而寻找别的拯救方法，那注定是失败的，因为再没有别的路，可以叫人到神那里去。今天经文说得很清楚了，“我们既因信称义，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，得与神相和。”除了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和宝血之外，再没有别的方法。我们必须谦卑的降服在神面前，诚心的相信接受耶稣的拯救，以致我们获得平安。

世界上有很多不同的宗教，不少人以为都是殊途同归，因为他们都是劝人向善，所以随便信一个都可以。其实不是，因为只有一条路可以到神那里去，就是借着耶稣的十字架。约3:16-18说：

“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，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因为神差祂的儿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。信祂的人，不被定罪；不信的人，罪已经定了，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。”